

# 新时期国土资源管理与新农村建设的思考探究

王法栋

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山东 菏泽 274600

[摘要]在中国改革开放日益深入的历史背景下,中国的经济科技水平也得到了巨大飞跃的进步,而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精神面貌也有了显著性的改善。在这一新时代下,怎样更有效地促进农业区域的经济发展,也成了土地管理部门所需要思考的重要问题之一。为此,本章将以此为主要议题展开探讨,并期待对有关工作的进行起到重要参考价值。

[关键词]新时期;国土资源管理;新农村建设;思考

【DOI】10.12252/j.issn.2096-627X.2021.10.714

配合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精准扶贫工作的有序开展,采取相应政策措施,进一步做好国土资源管理工作是十分必要的。这不但可以进行对国土资源的更高效管理,对国土资源的有效利用做出合理配置,从而提升了国土资源效率,同时还可以促使耕地等资源更好发挥作用,以适应农村的生产需求,对于促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,提升国家扶贫开发的工作效率和人民生活水平都有着很大意义。但不可忽略的是,由于目前中国国土资源管理制度存在缺陷,严重制约了其在中国新农村建设中重要功能的发挥,必须制定加强与完善措施。因此本文将根据最新趋势,就完善中国国土资源管理制度和新农村建设方面提供具体措施,并期待能给农村实践工作的有效进行带来启迪。

## 一、新时期背景下国土资源管理在新农村建设中的作用

在构建新型农村社会的过程中,加强国土资源管理这一职责往往是十分关键的,也是有关部门和当地政府所要关心和重视的问题,它的重要意义也就体现在了许多个方面。

### (一) 利于保护农田与耕地

保护基本农田和林地,往往是地方政府部门所重视的工作内容之一。在建设新乡村的进程中,必须要积极的落实好这项工作,搞好土地规划工作,对城乡土地资源实行统筹规划,以防止农民因为企业施工和城市街道建设等,而盲目性的侵占耕地和土地,从而极大地保护了环境大自然。此外,政府在进行所有工程建设活动的过程中,也应该强化土地使用管理制度,按照规范进行审批,对所有项目都进行了规范控制,科学合理地规划了地块的使用权,对一些占用的特殊地块,也应该按照有关规定,来下发相应的补偿,以保证所有工程建设活动都能够平稳的进行。

### (二) 利于提升农村土地的管理效果

建立好国土资源管理的有关规章制度,对耕地实行有效保护,并对新城乡建设土地进行整体性的建设和规划管理,不但能够提高耕地利用的合理性,而且还可以合理的降低土地浪费,使国土治理的最终效益得到了提高。

### (三) 利于强化农村地质灾害的防治能力

加强国土资源管理,就可以处理好在耕地征收、农田占用时所产生的争议问题,并对广大农民地区土地改革的顺利完成产生了促进作用。此外,也因为中国的区域相当广阔,

再加上人力、气候等因素,使得部分乡村地区经常性地发生了地质灾害,所以,在建立新型乡村的过程中,也需要对这一问题进行必要的关注。而通过对国土资源管理的加强,也就会对地质活动进行了监督工作,并通过实际的核查和记录等,来针对地质灾害采取针对性地解决措施,以达到防治目的。

## 二、新时期背景下国土资源管理与新农村建设的不足

### (一) 居民缺少环保意识

虽然,在建设新农村的过程中,国土资源管理这一工作在其中发挥着十分重大的作用,但是,从当前的现状上看,由于相关的管理制度还并未得到严格的落实,加上一些人民群众保护环境的意识较为薄弱,以对建设工作的推进产生了非常不利的影响。

### (二) 资源保护不到位

在规划用地时缺少合理性,造成了较为严重的资源浪费,并没有达到节约利用的目的;对于土地的保护措施也不到位,特别是对于农田,并没有将相关的保护制度落到实处。

### (三) 资金投入严重不足

资金投入严重不足,缺少对于农村环境的有效保护,在执法监察时缺少严谨性,导致居民们严重的缺少保护意识。总是,针对这一系列的问题,采取相关的完善措施是非常必要的。

## 三、新时期背景下国土资源管理与新农村建设的思考

为能够更好地克服管理工作中的许多缺点,使国土资源管理的总体管理水平得到明显的提升,有效地促进城乡建设活动的发展,结合新形式和新时代,可采取如下一些有效对策。

### (一) 提高用地水平,推动节约用地

主管机关对于农村建设土地资源这一管理工作必须引起必要的注意,要对新农村中的建设土地进行科学合理地安排,并通过相应的科学管理办法,来对土地资源作出整体性的管理规范。在这一流程中,必须要将资源节约利用作为核心理念,以最优化的方式实现合理布局、整体规划。同理,在建立一些示范基地的过程中,也应该秉持着此准则,从而有效保障了耕地,为人民群众的正常生产生活带来了方

便,也为基础建设工作的深入进行的带来了方便。

但针对一些荒地,有关的土地管理机关还是必须加以及时地调查研究,并将之视为土地资源的必要候补保障,以便于基础设施土地的建立、耕地的增加等等,以便于在利用土地资源时找寻到平衡点,从而降低土地资源利用的压力。在开垦荒地的过程中,可将其分为以下几个重要工作来进行管理,以最大化地实现经济效益、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,并对整个农业区域的生态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形成正面影响。

#### (二) 完善保护制度,促进生产建设

《耕地保护法》中还规定,政府应当落实和健全好相应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,建立并规范好耕地保护区制度,为城市建设工作和农民生产生活提供方便。基于此,管护机关就应该更进一步地确定好不同区域的管理责任人,并进行好相应的耕地维护管理工作,以完善耕地和土地的管护资料,以及对耕地中的一些设施进行定时的维修和管理,以极大地提高耕地的使用率。

另外,相关的管理人员也应对一些促进农村发展、保障土地合理使用的方法进行研究。在开展建设活动的过程中,也应对一些耕地、农田等开展好保护措施,保障土地资源得以最大化地使用。另外,为了保障人民的粮食安全,也应对土地资源进行合理性的规划,尽量不要在耕地上进行建设,从而有效地减少资源浪费,以对农业发展起到促进作用,以加快农村的建设脚步。

#### (三) 落实有关政策,加强资金投入

在开展建设管理工作的过程中,土地管理机关也应当落实好把耕地建设为重要的土地整理政策,并力求争取到国家关于耕地管理政策的支持,积极地进行一些有关水利、林业、交通、耕地等的整合工作,以及推进农村宅基地和废弃地的整体复垦等。

此外,政府也应该根据全国各地的实际状况,来宜耕则耕、宜建则建,以便极大地提升农村生产水平和农田经济的总体品质,从而高效地促进农村增效,以在让广大人民群众增益的同时,又可以促进全国整体农业经济的蓬勃发展。

同时,也应维护好农民们的相关权利及利益。在建设新农村的过程中,即使管理部门制定及实施了较为有效的管理制度,但却依然不能避免一些强占耕地的现象发生,不仅对建设活动的有效开展带来了极为不良的影响,也降低了农民们的收益。基于此,在面对这一情况时,对于一些被征用地,国家及企业一定要为农民下发一定的补偿,只有这样才能更好地维持农村地区的经济平衡,使农民们的权益得到保障。除此之外,国家也应在这一方面制定出法律文书,实现有法可依,保障补偿工作得以有效地落实。针对养老这一问题,也应制定好相关制度,以最大化地保障农民的生产及生活权益,使其的生活水平得以进一步地强化。

#### (四) 严格执法监察,发挥监督作用

为能够最大化的保障用地资源,土地管理机关也应该有意识地加强巡查活动和监管工作,并针对那些肆意强占的土地行为作出更严格的惩罚,从而建立起长期、高效的机制,以促进土地工程建设目标的实现。同时,政府也应该更加积极的引导本地村民充分发挥出他们的监控功能,并能够相应的下发一些物质奖励措施,来更充分地调动其的生产积极性和自觉性,并对耕地资源进行更全面地管理维护。

此外,也应该主动地举办一些有针对耕地管护的推广活动,并利用广播、报刊、广播电视、互联网等形式来开展推广,以便极大地增强市民对耕地的保护意识,并让耕地管护的总体管理水平得到极大地提升,为建设活动的开展创造条件。

#### (五) 重视矿产资源,维护农村环境

除上述几点以外,也应当重视发展农村及边远地区的矿产资源,并贯彻着边发展、边维护的原则,以便于为国家基本建设活动的有效进行提供资本保证。首先,在村镇内,政府应该限制兴建任何有害于矿物资源的工业企业,以便于对乡村内的自然资源和土地资源进行合理保护;其次,面对大量于农业人口,政府管理机关也应该大量的进行技术训练,以便于促进一些矿业公司的发展壮大,并对整体的农业建设进度起促进作用。

#### 结束语

综上所述,在构建新农村的过程中,合理的加强国土资源管理往往是十分关键的内容。所以,政府有关的工作人员必须要更加深切地意识到其的必要性,并要更加严格地履行好相应的法律规定措施,以使管理水平得到逐步的提升。此外,政府也应该加大宣传投入,以逐步的提高人民群众的环保意识,并合理的指导和规范人民的生产生活,从而最大化地保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顺利完成。

#### 参考文献

- [1]陈栋.新时期国土资源管理与新农村建设的思考探究[J].河北农机,2021(12):111-112.
- [2]张丹丹.新时期国土资源管理与新农村建设的思考探究[J].中国地名,2020(07):54.
- [3]刘建功.新时期自然资源管理与新农村建设的思考[J].绿色环保建材,2020(04):35+38.
- [4]廖泉行.新时期国土资源管理与新农村建设的思考[J].农业技术与装备,2019(03):56-57.
- [5]贝锦新.新时期国土资源管理与新农村建设的思考[J].城市建设理论研究(电子版),2018(34):13.
- [6]吕刚.新时期国土资源管理与新农村建设的思考[J].城市建设理论研究(电子版),2018(04):201+87.